安政通报

第二十四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5月8日

赵 俊 民 同 志 关于认真做好秸秆禁烧工作的讲话

(2018年5月3日)

夏收在即,秸秆焚烧污染大气环境、威胁交通安全、影响身体健康、有损城市形象。从历年掌握的情况看,各县区都有焚烧秸秆的火点,山坡上、川道间、公路旁随处都发生焚烧秸秆现象,特别是月河川道的汉滨、汉阴、高新区、恒口示范区尤为严重。各级各相关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做好秸秆禁烧工作。

一要强化组织领导。秸秆禁烧工作是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省市铁腕治霾保卫蓝天工作措施的具体体现。大家务必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增强秸秆禁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区政府及市环保、农业、

交通等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制定具体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加大资金投入,创新工作机制,坚持现场督导,务求禁烧工作取得实效。

二要夯实工作责任。县区政府是秸秆禁烧工作的责任主体, 要把秸秆禁烧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做到守土有责、守 土负责、守土尽责, 迅速安排部署, 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镇办、 镇办干部包村组、村组干部包户、包地块的分片包干责任制;要 不断完善县区、镇办、村、组四级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切实发 挥好网格长、网格员的监管作用,确保横向到部门、纵向到村组 的禁烧责任落到实处,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市农业局牵头负责完成秸秆综合利用的技术培训及配套机具的 配置调运,推进实施秸秆全量利用试点示范,并开展技术指导, 从源头严控秸秆焚烧; 市环保局牵头组织开展秸秆禁烧日常督查 检查,做好记录、留存照片或者影像资料,建好督查台账;市交 通局牵头负责国、省道及公路用地范围内的秸秆禁烧工作; 市公 安局牵头负责对禁烧工作中的重大事故责任人采取强制措施; 报 社、电视台、广播电台、政府网站等部门负责禁烧工作的宣传报 道和问题曝光。要大力推广汉滨区政府的成功做法,由各县区政 府组织回购秸秆,统一进行废物加工综合利用,从源头上切断秸 秆焚烧来源。

三要强化执法监管。各县区政府要成立督查巡查组,明确督 查巡查责任,分片逐级包抓落实,加大巡查频次和力度,严查重 处违规焚烧秸秆行为,对发现的火点,依法依规实施上限处罚, 对屡教不改、阻挠执法、情节严重的,协调公安部门坚决给予严肃处理。要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严防死守,随时制止焚烧现象,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焚烧隐患,全面筑牢禁烧防线。镇办要成立秸秆禁烧巡逻队,深入田间地头日夜开展不间断巡查,做到有火必查、有烟必禁。

四要严格督查考核。秸秆禁烧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各县区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各级环保部门要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在督查过程中发现一个冒烟火点,从辖区县级政府和责任部门年度污染减排目标考核分值中扣减 0.01 分; 对禁烧工作做得好且未发现一处冒烟火点的,在年度污染减排目标考核分值中加0.1 分。各级纪检监察机构和政府督查部门要不定期开展秸秆禁烧专项督查检查工作,对发现的为政不为、工作不力、失职渎职或造成恶劣影响的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处理。

(注: 2018年5月3日,市脱贫攻坚指挥部扩大会议后,市 长赵俊民专就认真做好秸秆禁烧有关工作进行强调,现以《安政 通报》整理下发,请各县区政府、各有关部门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主送: 各县区人民政府, 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抄送: 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 市纪委办公室, 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